

项目概况

黎平县救灾物资、防汛抢险应急物资和森防物资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黔东南州公共资源网上交易系统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北京时间2025年08月05日 14时30分)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P52263120250007D9

项目名称:黎平县救灾物资、防汛抢险应急物资和森防物资采购项目

项目序列号:ZFCG20250721015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1995000.00元

最高限价(元):1995000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标项

标项名称:黎平县救灾物资、防汛抢险应急物资和森防物资采购项目

数量:批

预算金额（元）:1995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救灾物资、防汛抢险应急物资和森防物资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2025年08月30日前完成供货、安装（调试）、试运行、培训等工作，且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至今的年度或任意一个月度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或预算收入支出表）；本年度新成立的企业可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期内）资信证明；或书面承诺函；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自拟)：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函；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税务登记证(接受合一的证书)或者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的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承诺书；或书面承诺函。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扫描件盖电子公章）；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24日 23时59分至 2025年08月05日 14时30分

地点：黔东南州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方式：黔东南州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售价：0元人民币（含电子文档）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8月05日 14时30分00秒

投标地点：黔东南州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开标时间：2025年08月05日 14时30分

开标地点：黔东南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网上获取文件。注册入库需知：尚未注册入库的交易主体请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黔东南州），点击“统一注册平台”进行信息入库注册（信息入库咨询电话08558685619/8685617），信息入库核验通过后，办理CA数字证书即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黔东南州）开展招投标及竞买业务。本项目不接受现场获取文件，如因未注册而导致不能参加本项目获取文件的交易主体，后果自行承担。

2、该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采取电子文件投标，方式为线上递交（具体递交方式详见采购文件），

请各供应商下载专业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制作投标文件。

3、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不受公告发布时间“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的限制。注：按照《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试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黔东南财采〔2022〕8号），非招标项目的一般资格条件的资格验证材料（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本次

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上述1-6项）
仅需提供《黔东南州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参照投标文件格式），中标后再将资格材料提
交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核验，核验无误后，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黎平县应急管理局

地址：贵州省黔东南州黎平县龙形街道东关社区万福山二巷

项目联系人：张勇

项目联系方式：0855-623305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贵州亿诚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贵州省凯里市农机五金机电市场11栋3楼

项目联系人：吴才健

项目联系方式：0855-8566116